



小计 9.9202 万元；

安排县财政局负责打洛镇实施的打洛村委会和勐板村委会村级“四位一体”建设项目 200.00 万元；、

安排县扶贫办负责勐往乡实施的灰塘村委会伙房小组村内道路硬化工程项目 41.075 万元，勐宋乡实施的整乡推进精准脱贫项目 11.24 万元，西定乡实施的整乡推进精准脱贫项目 20.636794 万元，县扶贫办负责实施的第二批光伏扶贫项目 350 万元，小计 422.951794 万元；

安排县教育局负责实施的勐海县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就读职业学校学生（雨露计划）资助金 58.40 万元；

安排县农业农村局负责勐宋乡实施的大安村委会下大安一至四组河道沟渠项目 40.00 万元、糯有村委会小糯有下寨小组河道沟渠项目 45.00 万元，小计 85.00 万元；

以上 14 个项目资金合计 2482.50 万元。

二、请你局统筹安排。

勐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 年 6 月 4 日

抄送：县教育局体育局、州生态环境局勐海分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水务局、县扶贫办、打洛镇人民政府、勐阿镇人民政府、勐满镇人民政府、勐宋乡人民政府、勐往乡人民政府、西定乡人民政府、格朗和乡人民政府